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建議換屆選舉第七屆董事會董事

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會」）任期即將屆滿。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了本公司非獨立董事及獨立董事的建議換屆選舉。

茲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8日有關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公告（「該公告」）。

I. 董事會換屆選舉情況

根據《公司章程》（擬按該公告所披露者修訂）的有關規定，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將由六名董事（「董事」）組成，包括三名非獨立董事（其中一名為職工代表董事）及三名獨立董事。經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審查，並徵得所有擬任董事（「擬任董事」）同意，董事會已決議提名王衛先生及何捷先生重選連任為第七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提名陳尚偉先生、李嘉士先生及丁益博士重選連任為第七屆董事會獨立董事。

陳尚偉先生、李嘉士先生及丁益博士均已取得深圳證券交易所認可的獨立董事資格證書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的相關獨立性要求。陳尚偉先生持有專業會計資格。擬任獨立董事的資格須經深圳證券交易所審核並確認無異議後，方可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股東將採用累積投票制分別就擬任非獨立董事和擬任獨立董事進行表決。經本公司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過後，擬任董事將連同經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的一名職工代表董事，共同組成第七屆董事會。

各擬任董事的任期不超過三年，自獲得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至2027年年度股東大會止。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擬任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公告附錄。

II. 其他資料

提名委員會已分別對擬任董事的任職資格進行審查，認為擬任董事具備《中國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關法規規定的任職資格。不存在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或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及深圳證券交易所的規定規定的彼等不得擔任上市公司非獨立董事或獨立董事的情形。

上述擬任董事的人數符合《中國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規的規定。兼任高級管理人員的董事以及職工代表董事總人數不超過董事總數的二分之一，且獨立董事人數不低於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

為確保董事會的正常運行，在第七屆董事會就任前，第六屆董事會董事仍將繼續依照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認真履行董事職責。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上述建議換屆選舉的資料的通函連同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將於合理可行範圍內盡快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甘玲

中國深圳，2025年12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長及執行董事王衛先生，執行董事何捷先生、王欣女士及徐本松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尚偉先生、李嘉士先生及丁益博士。

附錄

擬任董事履歷詳情

擬任非獨立董事

王衛先生

王衛先生，55歲，本公司創始人及實際控制人，現任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總經理、首席執行官。2021年2月至2023年8月曾擔任順豐房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順豐房託基金（2191.HK）的管理人）的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2021年10月至今任KLN（0636.HK）董事會主席、非執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期，王衛先生通過控制本公司控股股東深圳明德控股發展有限公司間接持有本公司2,461,920,119股A股股份。

何捷先生

何捷先生，50歲，畢業於香港大學及清華大學，香港註冊會計師及美國註冊會計師，在財務控制、企業融資、審計及經營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1997年至2005年先後就職於安達信會計師事務所、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任審計及諮詢部高級經理；2005年至2008年任搜狐（SOHU.US）高級財務總監；2009年至2014年任暢遊公司首席財務官；2014年至2021年任狐狸金服金融科技集團首席執行官，並自2014年至今擔任該公司董事。2021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負責人，2021年1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並於2023年8月調任為執行董事；2021年10月至2024年8月任KLN（0636.HK）非執行董事，並於2024年9月調任為執行董事、首席戰略主管；2022年4月擔任順豐房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順豐房託基金（2191.HK）的管理人）的非執行董事並自2023年8月擔任董事會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期，何捷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122,000股A股股份，並持有244,000股本公司A股股份的購股權權益。何捷先生亦根據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成長」持股計劃（A股）獲授予2,300,000份虛擬股份單元。

各擬任非獨立董事將於其委任獲批後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擬任非獨立董事不會就其董事職務收取任何董事袍金，倘擬任非獨立董事（包括職工代表董事）於本集團兼任其他職務（非獨立董事職務除外），彼將按其職務及工作職責收取薪金及酬金。

擬任獨立董事

陳尚偉先生

陳尚偉先生，71歲，畢業於加拿大曼尼托巴大學，加拿大特許專業會計師及香港註冊會計師。陳先生擁有豐富的審計、金融及風險管理經驗，曾任安達信中國大陸及香港審計部合夥人、普華永道中國大陸及香港審計部主管合夥人、風險管理諮詢公司甫瀚諮詢的高級董事總經理，亦曾任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成員、香港第一屆立法局選舉委員會成員以及中信證券（600030.SH、6030.HK）及百心安（2185.HK）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貓眼娛樂（1896.HK）、翰森製藥（3692.HK）及高鑫零售（6808.HK）獨立非執行董事。2022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嘉士先生

李嘉士先生，65歲，香港大學法律學士，為香港、英格蘭及威爾斯、新加坡及澳洲首都地區的合資格律師。李先生擁有豐富的法律經驗，自1989年起歷任胡關李羅律師行合夥人、高級合夥人，並於2022年成為管理合夥人。李先生亦為香港公益金籌募委員會成員、公益慈善半程馬拉松籌劃委員會聯席主席。曾擔任香港政府創新科技署InnoHK督導委員會委員、上訴審裁團（建築物）主席、聯交所上市覆核委員會候選主席及上市委員會主席、合景泰富集團（1813.HK）獨立非執行董事。現擔任中國移動（600941.SH、0941.HK）獨立非執行董事，安全貨倉（0237.HK）及彩星集團（0635.HK）非執行董事。2022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期，李嘉士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38,000股A股股份。

丁益博士

丁益博士，61歲，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高級經濟師。丁博士擁有豐富的金融管理經驗，曾任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講師，中國人保(601319.SH、1339.HK)投資管理部副總經理，中國人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總裁助理，華能資本服務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長，景順長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張家口原軒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現任通威股份(600438.SH)董事，華夏銀行(600015.SH)、華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22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擬任獨立董事將於其委任獲批後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各擬任獨立董事每年將收取董事袍金人民幣900,000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各擬任董事候選人已確認：(1)彼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且彼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或持有任何專業資格；(2)彼與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3)於本公告日期，彼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及(4)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